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9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披露了《中重科技关于自愿披露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近日，该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已取得天津市北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将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公告如下:

1、公司名称:中重智能电气（天津）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3MADBRJP76J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马冰冰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24年2月27日

7、住所: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高新大道65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24-012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Grifols，S.A.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股份转让相关事项概述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莱士”）股东Grifols，S.A.（以下简称“基立福”或“卖方”）与海尔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海尔集团”）于2023年12月29日签署《战略合作及股份购买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海尔集团或其指定关联方拟协议收购基立福持有的公司1,329,096,15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00%，转让价款125.00亿元;同时，基立福将其持有的剩余公司437,069,656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予海尔集团或其指定关联方行使，占公司总股本的6.58%（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权益变动”）。2024年1月21日，海尔集团根据原协议约定指定其全资孙公司海盈康（青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盈康”或“买方”）作为其原协议项下全部权利和义务的承继方并重新签订了《经修订及重述的战略合作及股份购买协议》（以下简称“新协议”），新协议格式和内容与原协议保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30日、2024年1月23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等公告。

二、股份转让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根据新协议第3.3（a）条的约定，作为买方交割条件之一，买方需完成对上海莱士及GDS的确认性尽职调查且合理认为未发现有任何事件或情况将:（1）导致上海莱士较2023年9月30日的合并财务报表相比，净资产总额或净利润总额减少5%以上，或负债（包括或有负债）总额增加5%以上;（2）导致任何重大执照、批准或许可的有效性受到影响，或致使上海莱士将无法继续经营目前正在开展的业务。2024年3月1日，公司接到基立福的通知，本次交易买方已确认新协议第3.3（a）条项下的买方交割先决条件已得到满足。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境内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审批，并通过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协议转让合规确认意见后，方可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后续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1379　证券简称:腾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2月23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对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进行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0,000万元，股份总数由人民币15,000万股变更为人民币20,000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月30日公司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由枣庄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0MA3C4LWU1B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控股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杜以常

注册资本:贰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3日

住所: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经济开发区鲁班大道北路1999号

经营范围:紧固件、机械零部件、通用零部件、模具、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金属结构制品制造、加工、销售（不含国家限制淘汰类及特种设备）;经营本企业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的质检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腾达紧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4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60.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3）。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万〉2024-008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仓储物流基础设施公募REITs申报发行工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盘活存量资产并支持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万纬物流投资有限公司拥有的3个仓储物流园项目作为基础设施资产，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以下简称“基础设施REITs”）申报发行工作。本次基础设施REITs标的资产包括位于粤港澳大湾区和长江三角洲的佛山南海项目、绍兴诸暨项目、湖州德清项目，首次发售拟募集资金约11.59亿元，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符合国家重大战略、发展规划、产业政策等要求的在建项目或前期工作成熟的新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础设施REITs实施方案

（一）基础设施REITs标的资产

基础设施REITs标的资产为佛山市北电仓储有限公司持有的佛山南海项目、诸暨市万斌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绍兴诸暨项目和浙江德轩物流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州德清项目，三家项目公司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交易结构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公司基础设施公募REITs交易方案的核心为“基础设施REITs基金+ABS+项目公司”三层架构。首先由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基础设施REITs基金，并向投资者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用于认购中信证券-万纬物流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ABS）的全部份额;基础设施公募REITs通过持有ABS的全部份额最终取得项目公司的所有权。

（三）产品要素

基金名称	华夏万纬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名称以中国证监会注册名称为准）
基金类型	契约型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
募集规模	基础设施REITs首次发售拟募集规模为人民币11.59亿元，最终募集规模需根据最终发行结果确定
基金期限	本基金存续期限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46年 本基金存续期限届满后，可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延期方案，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限。否则，本基金将终止运作并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原始权益人拟认购比例	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参与本基金份额战略配售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本次基金份额发售数量的20%
收益分配方式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配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90%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 基础设施基金的收益分配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得少于1次;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6个月可不进行分配
上市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持有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部股权，通过资产支持证券和项目公司等特殊目的载体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运营管理基础设施项目，力求实现基础设施项目现金流长期稳健增长。

注:本次基础设施REITs实施方案将根据相关监管机构审批意见最终确定。

二、基础设施REITs申报发行进展

截至目前，基础设施REITs申报发行工作进展顺利，公司通过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提交申报材料，并于2024年3月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申请受理通知书。基础设施REITs的申报发行结果将以相关监管机构的审批或注册结果为准。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5项应用指引要求，公司发行基础设施REITs构成公司的分拆上市。公司已按照香港联交所规定提交申请，并已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意公司进行分拆上市及豁免保证配额的同意函。

三、开展基础设施REITs的目的与意义

通过发行基础设施REITs产品，可盘活公司旗下仓储物流基础设施资产，打通仓储物流全生命周期发展模式与投融资机制，形成投资良性循环，助力公司经营性不动产实现“投融建管退”闭环，增强公司仓储物流业务持续经营和管理能力，有利于公司围绕“城市建设服务商”的战略定位继续为客户提供美好生活的多样化产品与服务。

四、项目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基础设施REITs目前处于申报阶段，尚需相关监管机构审核同意，相关事项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与相关部门保持沟通，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不断完善申报发行材料等工作，并根据申报发行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605377　证券简称:华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董事长2023年度及2024年内现金分红提议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1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钭江浩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内现金分红的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提议的背景和目的

公司深耕于中高端装饰原纸领域，自公司上市以来，公司业务规模稳步提升，在中高端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客户结构持续优化，内生增长潜力逐步释放。

基于对公司长远发展信心、良好的财务状况及股东利益回报等因素的综合考虑，公司将持续推动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的行动，主要措施包括:

（一）专注公司稳健经营，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秉承“专业、专注、稳谨、发展”的企业精神和“以人为本、科技创新、用户至上、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致力于成为高性能纸基材料“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未来，充分利用技术研发优势和成本控制优势，加快纸基材料优质产能的扩张，继续巩固公司装饰原纸的行业龙头地位。同时抓住纸基材料在各行业快速应用发展的良好契机，加快业务品类拓展，成为高性能纸基功能材料行业的领军企业。

（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努力提高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主营产品的竞争优势，充分利用公司的技术优势，加快市场拓展，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重视投资者交流及合理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将积极建立公开、公平、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渠道，继续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专线等各种形式与投资者积极沟通，加深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

公司重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最近三年（2020年-2022年），公司累计向投资者分配现金红利46,618.38万元，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金额5,717.49万元。未来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继续实施现金分红等回报措施，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二、关于持续提高股东回报的提议

1、提议公司未来在制定发展规划时，同步匹配股东回报三年规划，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如稳定的现金分红、适时股份回购等，持续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2、提议在统筹好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动态平衡的基础上，适度增加分红频次。

三、关于2023年度及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提议

提议公司2023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为:以公司2023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不低于8.50元（含税）。

同时提议公司结合2024年上半年实际经营情况，开展2024年中期分红。

建议2024年在2023年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分红比例，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将由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并报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四、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提请公司董事会就本项提议予以研究，拟定具体利润分配方案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其本人承诺将在相关会议审议该事项时投“赞成”票。

五、董事会有关说明

公司收到上述提议后，结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盈利能力进行分析，认为该提议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公司计划将上述分红提议分别与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一同提交董事会审议，制定适宜方案积极推动上述提议获得审批通过，并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会将对提议人关于2023年度及2024年内现金分红的相关提议，进行专项研究、细化、落实，拟定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上述现金分红提议仅代表提议人的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4-临012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周原先生、张少军先生保证向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公司副董事长周原先生计划自2024年3月1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公司副总经理张少军先生计划自2024年3月1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本次计划增持主体为公司副董事长周原先生及副总经理张少军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周原	董事、副董事长	837,782	0.0326%
张少军	副总经理	0	0.0000%

2、上述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的12个月内未披露除本次增持计划以外的其他增持计划。

3、上述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6个月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

2、增持金额:公司副董事长周原先生计划本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公司副总经理张少军先生计划本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

3、实施期限:自2024年3月1日起六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4、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5、增持股份价格区间: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6、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相关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8、本次增持计划并非基于其在公司任职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将继续实施本增持计划。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市场情况变化、增持窗口期限制等因素影响，无法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一）告知函。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4-临013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4-临010号）。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40,570,606	32.67
2	珠海润格长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161,280	4.55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523,690	2.86
4	北京华彬庄园绿色休闲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	62,350,366	2.42
5	厦门瑞合盛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104,512	1.83
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171,667	0.75
7	北京二十一兄弟商贸有限公司	17,487,360	0.68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396,507	0.60
9	UBS AG	11,232,863	0.44
10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1,147,232	0.43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40,570,606	32.70
2	珠海润格长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161,280	4.56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523,690	2.86
4	北京华彬庄园绿色休闲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	62,350,366	2.43
5	厦门瑞合盛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104,512	1.83
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171,667	0.75
7	北京二十一兄弟商贸有限公司	17,487,360	0.68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396,507	0.60
9	UBS AG	11,232,863	0.44
10	浙江永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1,147,232	0.43

三、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4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3月1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26日以邮件、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全部董事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李红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申请人民币敞口1,600万元内（含）的综合授信，期限为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8日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现该授信业务即将到期。

为保障光通信公司的生产经营，同意光通信公司继续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申请人民币敞口1,600万元内（含）的综合授信，期限为12个月，担保方式为公司以位于成都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5号的自有土地房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光通信公司以全部自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公司代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支付的银行贷款本金、利息、预期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款，公司代为支付费用的资金占用费及公司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本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刘中一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为满足经营需求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1500万元内（含），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以自有不动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现该授信业务即将到期。

同意光通信公司为保障生产经营需求，在上述授信期限届满之日起继续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敞口人民币1,500万元内（含），期限18个月（最终期限以银行审核为准）的综合授信，担保方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料光纤公司”）以其位于崇州市工业区的自有不动产为光通信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此外，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本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刘中一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5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3月1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26日以邮件、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部监事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欣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讨论，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申请人民币敞口1,600万元内（含）的综合授信，期限为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8日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现该授信业务即将到期。

为保障光通信公司的生产经营，同意光通信公司继续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申请人民币敞口1,600万元内（含）的综合授信，期限为12个月，担保方式为公司以位于成都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5号的自有土地房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光通信公司以全部自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公司代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支付的银行贷款本金、利息、预期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款，公司代为支付费用的资金占用费及公司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为满足经营需求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1500万元内（含），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以自有不动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现该授信业务即将到期。

同意光通信公司为保障生产经营需求，在上述授信期限届满之日起继续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敞口人民币1,500万元内（含），期限18个月（最终期限以银行审核为准）的综合授信，担保方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料光纤公司”）以其位于崇州市工业区的自有不动产为光通信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此外，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6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因业务运转需要，公司于2023年2月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申请人民币敞口1,600万元内（含）的综合授信，期限为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8日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现该授信业务即将到期。

为保障光通信公司的生产经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授信业务到期后，光通信公司继续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申请人民币敞口1,600万元内（含）的综合授信，期限为12个月，担保方式为公司以位于成都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5号的自有土地房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8月9日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西区）新业路2号

法定代表人:刘中一

注册资本:10,8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光缆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安防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光缆销售;光纤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安防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工器材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销售代理;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应用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电工器材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器辅件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森林防火服务;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光电子器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与公司存在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光通信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其中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9月30日/2023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日期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43,617.10	19,610.51	24,006.59	37,374.48	3166.81	2,506.46
2023年9月30日（2023年1-9月）	45,387.19	18,953.82	26,433.37	30,773.95	2,577.82	2,426.79

3、光通信公司最新的银行信用等级状况:A+。

4、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目前，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不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光通信公司为保障自身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申请人民币1,600万元内（含）的综合授信，期限为12个月，公司以位于成都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5号的自有土地房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12个月，担保金额为1,600万元。抵押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截止2023年9月30日）	资产净值（截止2023年9月30日）
土地（成高国用2012第17970号）	790.23	246.95	543.28
房屋（蓉房权证成房监证字第1036136号）	1,319.76	879.20	440.56
合计	2,109.99	1,126.15	983.84

公司拟在光通信公司取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综合授信额度后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四、拟签订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保障公司权益，光通信公司以全部自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公司代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支付的银行贷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款，公司代为支付费用的资金占用费及公司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反担保的保证期限为公司实际代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偿还每笔担保债务之次日起两年。

五、董事会、监事会意见

1、公司全资子公司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申请人民币敞口1,600万元内（含）的综合授信是为了保障光通信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

2、公司以自有土地、房产为光通信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光通信公司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3、光通信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为3,100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90%;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实际发生额）为2,4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66%，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7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敞口人民币1,500万元内（含），期限18个月的综合授信事宜，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现该综合授信业务即将到期。

光通信公司为保障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拟在授信期限届满之日起继续向光大银行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敞口人民币1,500万元内（含），期限18个月（最终期限以银行审核为准）的综合授信，担保方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汇源塑料光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料光纤公司”）以其位于崇州市工业区的自有不动产为光通信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此外，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交易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西区)新业路2号

法定代表人:刘中一

注册资本:10,8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与公司存在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光缆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安防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光缆销售;光纤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安防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工器材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销售代理;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应用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电工器材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器辅件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森林防火服务;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光电子器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光通信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其中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9月30日/2023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日期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43,617.10	19,610.51	24,006.59	37,374.48	3166.81	2,506.46
2023年9月30日（2023年1-9月）	45,387.19	18,953.82	26,433.37	30,773.95	2,577.82	2,426.79

3、光通信公司最新的银行信用等级状况:A+。

4、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目前，光通信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中一先生不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综合授信及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光通信公司为保障生产经营，向光大银行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授信，综合授信额度为敞口人民币1,500万元内（含），期限18个月（最终期限以银行审核为准）。公司控股子公司塑料光纤公司以其位于崇州市工业区的自有不动产为光通信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18月，担保金额为1500万元。

抵押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截至2023年9月30日）	资产净值（截至2023年9月30日）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川2018崇州市不动产权第0013372号）	3,575.51	1,297.58	2,277.94
合计	3,575.51	1,297.58	2,277.94

塑料光纤公司拟在光通信公司取得光大银行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综合授信额度后与光通信公司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监事会意见

1、公司全资子公司光通信公司向光大银行成都分行高笋塘支行申请人民币1,500万元内（含）敞口，期限18个月（最终期限以银行审核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保障生产经营资金需求。

2、公司控股子公司塑料光纤公司为光通信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光通信公司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3、光通信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

4、公司控股子公司塑料光纤公司为光通信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因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光通信公司申请的上述综合授信业务及子公司塑料光纤公司以其自有不动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事项。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议案审议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3,100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为9.90%;本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实际发生额）为2,4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为7.66%，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